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紧紧围绕公司发展战略与年度经营目标扎实开展各项工作。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以对股东高度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股东会赋予的职责,持续规范公司治理,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董事会 2025 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公司经营情况简要回顾

2025 年,在复杂严峻的宏观环境下,我国照明行业进入深度调整与结构性重构的关键阶段。从需求侧看,国内房地产市场持续调整与投资结构变化导致市场增长乏力;在出口贸易环境上,国际贸易政策的持续波动及地缘政治冲突的频发,导致行业出口额出现明显下滑。内外需求的双重挤压,加速了产业内部的优胜劣汰,中小企业因订单萎缩、成本高企而面临生存危机,市场集中度在阵痛中持续提升。但在市场整体疲软的背景下,多个细分领域展现出良好的发展势头,智能照明、健康照明、汽车照明等专业细分领域因契合了智能技术发展、健康意识提升、个性化需求增长等长期趋势,保持了较好的增长。面对不利的发展环境,公司坚持“三领三稳四变五强”工作思路,紧紧围绕“精益·突围·攀高”经营主题,纵深推进“攀高计划 2.0”,以“六大行动”增强市场拓展能力,以科技赋能延伸应用场景,以精益改善提升运营管理质效,以深化改革激活内生增长动力。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7.97 亿元,归母净利润 2.15 亿元。

二、年度主要工作

（一）科学布局，统筹战略规划编制

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公司董事会切实发挥战略引领与全局统筹作用，指导公司扎实推进“十五五”战略规划编制工作。通过系统梳理自身竞争优劣势，深入研究内外部发展环境、并结合行业对标分析，提炼出了向“国内领先的智能健康光环境服务商”的总体发展思路，并明确了重点工作和实施路径，为公司未来五年的发展指明了方向。

（二）勤勉尽责，董事会运行高效有序

一是**董事会规范运作，高效决策推动公司发展**。2025年，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科学规范地对董事会职责范围内的事项进行审议和决策。全年累计召开董事会会议11次，审议通过包含定期报告、认购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高级管理人员聘任等在内的共计59项事项。

二是**董事勤勉履职，实地调研促进企业发展**。董事会成员勤勉尽责，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充分发挥专业优势，认真深入讨论董事会各项议案，并赴子公司河南新乡公司、国星光电吉利产业园、燎旺车灯苏州公司、沪乐电气等进行实地考察和调研，听取相关管理层的工作汇报，为公司经营发展积极建言献策，推动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报告期内，各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如下：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备注
余中民	5	1	4	0	0	否	1	
庄坚毅	11	3	8	0	0	否	3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备注
张学权	11	3	8	0	0	否	3	
黄悦	5	1	4	0	0	否	1	
李希元	11	3	8	0	0	否	3	
张仁寿	11	3	8	0	0	否	3	
窦林平	11	3	8	0	0	否	3	
万山	6	2	4	0	0	否	1	离任
陈明杰	6	2	4	0	0	否	1	离任
李泽华	6	2	4	0	0	否	1	离任
胡逢才	11	3	8	0	0	否	3	离任

三是专门委员会有效运作，助力董事会科学决策。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各自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召集和召开会议。各委员在会议召开前认真审阅会议材料，会上积极发表专业意见，充分发挥了专门委员会在公司治理中的专业支持和决策参谋作用，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了有力保障。2025年度，**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共召开1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参与认购控股子公司国星光电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共召开6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24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情况报告、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等26项议案；**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提名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等4项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副总经理（职业经理人）2024年度绩效薪酬考核的议案、公司领导人员2024年考核结果及薪酬兑现实施方案的议案等3项议案。

（三）筑牢制度根基，持续提升治理效能

公司董事会认真学习贯彻《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机制，修订《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控股子公司管理办法》等十余份公司治理核心制度，顺利完成监事会改革工作，强化董事会对重大事项的决策职能，推动公司治理制度体系的动态完善与更新。严格落实《合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将合法合规性审查作为重大事项决策必经前置程序，筑牢合规防线。建立重大风险监测与化解机制，并制定相应的解决或预防措施，及时发现并化解潜在风险。修订完善《内部审计制度》，进一步优化内部审计流程体系，提升内部审计的有效性。

（四）规范开展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董事会将信息披露作为公司与市场、投资者沟通的关键桥梁，严格遵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2025年公司累计披露118份公告，及时规范完成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的披露，确保投资者及时知悉重大事项，切实维护其合法权益。公司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召开定期报告业绩说明会、参加辖区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接待投资者调研、接听投资者热线、回复互动易平台提问等多种渠道，畅通沟通机制，及时、有效地向投资者传递公司经营情况和发展规划。

三、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领导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等内部制度规定，紧扣公司发展目标，结合行业发展趋势与公司经营实际对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制定

了考核指标，并根据公司经营成果、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完成了对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的综合绩效评价。2025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获得的薪酬情况详见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中的相关内容。

四、2026 年重点工作计划

2026 年是“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公司加快转型、提质增效的关键之年。公司董事会将紧紧围绕核心职责，强化战略引领作用，夯实发展根基，筑牢风险防线，持续打造高效、专业、富有活力的董事会，促进公司稳健前行、实现高质量发展。

（一）战略引领，开启“十五五”新征程

2026 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董事会将扎实推进“十五五”战略规划编制的各阶段任务，同步细化战略规划落地举措，将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分解为各业务板块、分子公司的具体目标与行动方案，确保战略规划有效落地。

（二）规范治理，护航高质量发展

锚定“实现高质量发展”根本目标，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持续健全以《公司章程》为基础、以议事规则为核心的治理制度体系，推动治理机制规范化、精细化。聚焦董事会决策效能，进一步健全外部董事与独立董事履职支撑，充分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专业能力，推动董事会决策效能最大化。

（三）固本强基，筑牢持续发展根基

立足宏观经济形势与行业发展新阶段，持续夯实风险管理体系。持续开展重大风险监测预警，严守关键风险指标。积极拓展优质客户，

强化科技赋能，深化数字化转型，加强数字治理与应用，持续推进精益管理实践，做精做细各项管理工作，稳步推动公司运营体系持续改善与高效运行，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保驾护航。

（四）合规披露，塑造良好市场形象

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相关规定，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主动、专业地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深化与投资者的沟通互动，继续通过业绩说明会、投资者调研、线上交流等多层次、多渠道的互动交流，及时回应投资者关切，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与认同，塑造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15日